

股票代码：600123 股票简称：兰花科创 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06

## **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化肥分公司关停补偿进展公告**

#### **特别提示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收到晋城市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兰花科创化肥分公司搬迁补偿事宜的专题会议纪要》（[2018]16 次），同意以晋城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晋城国投”）持有的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兰花煤化工公司”）11.393% 股权和山西兰花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兰花污水处理公司”）的 24.84% 股权作为对化肥分公司关停损失的补偿，上述两项股权评估值合计为 10657.74 万元。

化肥分公司前身为晋城市第一化肥厂，始建于 1972 年，厂区位处于晋城市城区东北北石店司徒村。近年来，随着城市发展和扩张，该厂逐步进入市区范围，同时随着国家对环保工作的重视和监管力度的加强，化肥分公司由于建厂时间长、工艺技术落后，装置设备老化，作为高耗能、高污染企业对市区空气质量造成一定影响，加之安全防护距离不足，受到周边居民、社会各界的持续关注。按照《晋城市城市建设“十二五”总体规划》和畅安路建设需要，化肥分公司关停搬迁被列入市政府重点工程实事项目。2013 年 11 月，晋城市政府第六次市长办公会要求化肥分公司关停，并于 2014 年 5 月完成搬迁。

2014 年 1 月，化肥分公司正式关停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3-021、

临 2014-001), 并于 2014 年 10 月完成现场拆除工作。本次关停后, 公司对化肥分公司部分可用设备进行了内部调拨, 剩余资产在晋城市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拍卖处置 (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5-008、临 2015-019)。

化肥分公司关停以来, 针对补偿事宜, 公司积极与市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, 就补偿方案多次进行协商, 经过反复研究, 本着社会利益和企业利益相结合的原则, 综合考虑城市建设、环境保护和上市公司利益等因素, 2018 年 3 月 12 日, 市政府办公厅专题会议研究, 同意以晋城国投持有的煤化工公司 11.393%的股权和兰花污水处理公司 24.84%的股权评估值合计 10657.74 万元作为对化肥分公司关停的补偿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、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审计评估, 截止 2017 年 8 月 31 日 (评估基准日), 兰花煤化工 11.393%股权评估值为 9513.21 万元, 兰花污水处理公司 24.84%股权评估值为 1144.53 万元。

公司将根据市政府会议纪要要求, 尽快与晋城国投协商签订相关协议, 并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4 日